附件2：

自治区农业科技推广与服务项目

**立 项 申 请 书**

项目名称：

项目承担单位： 新疆农业大学 （盖章）

项目主管部门： 新疆农业大学科研管理处 （盖章）

项目申报时间： 2022年 月 日

中共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委员会农村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

印 制

新 疆 维 吾 尔 自 治 区 财 政 厅

**填 写 说 明**

1、申请书由项目承担单位填写并由项目主管部门（地州市党委农办或自治区有关单位）按照规定程序申报。

2、必须按本申请书要求逐条认真填写，内容要真实、准确，字迹要工整、清晰，表达要简明、严谨。

3、计量单位一律用1984年国务院公布的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一、项目基本情况

|  |  |  |  |  |
| --- | --- | --- | --- | --- |
| 项目名称 | |  | | |
| 项目领域 | |  | | |
| 当年总投资（万元） | |  | 当年总投资（万元） |  |
| 自筹资金（万元） |  |
| 项目实施地点（落实到具体的乡村）： | | | | |
| 项目承担单位 | 名称 | **新疆农业大学** | | |
| 单位性质 | **事业单位** | | |
| 法人代表 | **蒋平安** | | |
| 地址和邮编 | **新疆维吾尔自治区乌鲁木齐市沙依巴克区农大东路311号，830052** | | |
| 法人代表联系方式 | **0991-8763811** | | |
| 单位联系电话 | **0991-8762875** | | |
| **项目概述（包括项目单位情况简述，项目主要目标任务、主要技术支撑、筹资渠道及产生的效益情况等）（300字以内）：** | | | | |
| **项目主要考核指标（100字以内）：** | | | | |

二、项目建设的可行性

|  |
| --- |
| **支撑项目的技术简述（包括主要技术特点，已经示范推广的效果，如有相应成果转化签定证书或应用证明请复印附后）（300字以内）：** |
| **项目实施地基本条件简述（包括资源、经济社会和基础设施条件）（200字以内）：** |
| **项目预期经济、社会、生态效益简述（150字以内）：** |

三、项目建设内容

|  |  |  |  |
| --- | --- | --- | --- |
| **项目实施范围、期限、主要实施内容和技术方案、组织保障措施（400字以内）：** | | | |
| **项目负责人基本情况** | | | |
| **姓　名** | **单位** | **职务及职称** | **联系方式** |
|  |  |  |  |
| **项目申请资金拟支出范围（支出内容主要是：材料费、仪器设备费、劳务和咨询费、差旅费、资料信息费、会议费、培训费、技术协作费等）：** | | | |

四、审定和责任承诺

|  |
| --- |
| 组织申报主管部门（地州市党委农办，自治区有关厅、局、院）审查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地州市财政局或自治区有关厅、局、院财务部门审查意见：  （盖章）  年 月 日 |
| 自治区党委农办、自治区财政厅审定意见：  经组织专家组筛选、审定，批准该项目立项，补助资金金额以年度《自治区农业科技推广与服务项目计划》通知为准。  请项目主管部门通知并指导项目承担单位按照此申请书相关内容和批准的补助资金，科学编制实施方案，有序推进实施，确保按期完成任务和组织验收。    （盖章）  年 月 日 |
| **项目主管部门责任承诺：**  本人作为项目实施的主管部门负责人，承诺严格按照《新疆维吾尔自治区农业科技推广与服务专项资金管理办法（试行）》加强项目规范化管理，积极推动项目实施，强化项目督查和绩效评价，按期完成各项任务，确保达到立项预期目的。  主管单位负责人签字：  联系人：  联系方式：  **项目承担单位责任承诺：**  本人作为项目承担单位法人代表，承诺一定严格依照项目申请书，科学制定项目实施方案，落实各项措施，接受项目监管，确保按期完成任务，并按规定程序及时总结和申请验收。  法人代表签字：  单位盖章 |